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文件 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粤企联〔2025〕2号

关于申报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 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 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的通知

各地企业联合会、行业协会（商会）、有关企业：

自 2005 年以来，在中国企业联合会的指导下，在省有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地市企业联合会的支持下，我会连续 20 年向社会发布广东企业 500 强及分析报告，得到了各级政府、企业界、新闻界等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肯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重要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要求，引导我省企业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

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实现高质量发展，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我会决定今年继续开展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和创新企业 100 强分析研究和发布活动。

请各大企业按要求及时报送材料，并请各市企业联合会及各行业协会积极组织并推荐。申报工作不向企业收取费用。

现将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资格

1. 申报企业为在广东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不包括行政性公司、政企合一的公司以及烟草公司，但包括在境外注册、投资主体为广东自然人或者法人、主要业务在国内的企业。

2. 申报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的企业，2024 年度营业收入须达到 25 亿元（人民币）。申报企业需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确认的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复印件。未能提供的，需提交能够证明企业数据真实性的可靠材料，如上报地方财政局、统计局、国资委、发改委或主管部门的报表（副本），亦可由审计机构盖章确认。凡只提供企业申报表或者数据不完整又无法确认的，均不纳入申报范围。

二、工作规则

1. 按照国际通行的方式以及中国企业 500 强排序规则，各企业营业收入作为广东企业 500 强排序的基本依据。

2. 民营企业、制造业企业、服务业企业 100 强将以企业规模、经济效益、行业特征、区域代表性等作为分析研究的重要参考指标。

3. 创新企业 100 强将以企业的经济效益、研发费用、专利数量、行业标准制定、创新成果及转化等作为重要指标综合评价。

三、申报要求

1. 申报材料：

(1) 纸质材料：①《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申报表》；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③企业简介（不少于 600 字）；④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的复印件或者其他证明材料。纸质材料需一式两份，并加盖公章。

(2) 申报 2025 创新企业 100 强的企业，需填写企业创新绩效情况作为补充材料（简要列出企业获得专利奖项、科技奖励、产品（服务）市场占有率变化，新产品数量和市场占有率增长等情况）。

(3) 上述材料电子版请发送至我会工作邮箱 2605071132@qq.com（企业简介为 word 格式）。

2. 截止时间：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30 日。

申报企业请将纸质材料统一寄送至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品牌活动部，并登录链接：<https://f.wps.cn/g/qb0nkXe6/>进行数据预填报。

申报表可登陆广东企业联合网下载 <http://www.c-gec.cn>。

四、广东 500 强及 100 强发布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将在《2025 广东 500 强企业发展报告》出版之际向社会发布，届时我会将邀请申报入围企业参加“2025 广东 500 强企业发展大会”。

五、联系方式

沙斯维 020-83593308 梁国诗 020-83591101

黄绮娜 020-83587019 许立军 020-83505509

袁铭鸿 020-83591738

邮箱：2605071132@qq.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麓景西路 1 号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216 室

附件：

1.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申报表
2.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填表说明



附件 1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 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 申报表

企业名称	中 文				企业性质	国有 () 民营 ()
	英 文				产业类型	制造业 () 服务业 () 其他 ()
通讯地址	省 市			邮政编码		
所属技术领域			传 真		电子信箱	
	姓 名	职 务	电话(加区号)		手机号码	联系邮箱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申报联系人						
数据填报联系人						
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指标(万元)	营业收入	海外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资产总额
2023 年						
2024 年						
指标(万元)	海外资产	所有者权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纳税总额	研发费用	员工总数(人)
2023 年						
2024 年						
指标(万元)	海外员工(人)	战新业务总收入	战新业务利润总额	战新业务资产总额	战新业务员工人数(人)	科技人员
2023 年						
2024 年						

集团公司下属企业中是否有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企业，如果有，有()家，请填写营业收入最多的3家战新企业数据，便于为政府部门提供精准支持。战新行业代码见填表说明四。					
集团下属战新企业 1					战新行业代码
指标(万元)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员工人数(人)	研发费用
2023 年					
2024 年					
集团下属战新企业 2					战新行业代码
指标(万元)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员工人数(人)	研发费用
2023 年					
2024 年					
集团下属战新企业 3					战新行业代码
指标(万元)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员工人数(人)	研发费用
2023 年					
2024 年					
企业信息	① 2024 年是否并购或重组了其他企业？如果是，共()家。 ② 本企业截至 2024 年底，拥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家，参股公司()家，分公司()家。 ③ 至 2024 年底，本企业拥有专利()项，其中发明专利()项。本企业参与形成的国际、国家或行业标准数()项，其中国家或行业标准()项、国际标准()项。 ④ 是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重点小巨人()。 ⑤ 研发机构个数()，研发机构级别()。 ⑥ 是否是产学研创新型企业()，是否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				
企业对提交的申报材料和财务数据负责。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企业(盖章)： 2025 年 月 日		申报指标数据属实。 主管财务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月 日		提交经审计的 2024 年相关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证明材料。 2025 年 月 日	

注：1、请认真参照附件 2 的填表说明填写或打√。请将此申报表填好盖章后扫描发送至工作邮箱 2605071132@qq.com。

2、申报表原件及相关材料请邮寄至：广州市环市中麓景西路 1 号 216 室收（邮编 510091）。

附件 2

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 制造业企业 100 强、服务业企业 100 强、创新企业 100 强 填表说明

说明如下：

一、企业性质栏：请从“国有”、“民营”两种性质中选一项打√。国有是指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民营是指非国有企业，包括集体和私营企业等。

二、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栏：指企业生产的主要产品或提供的主要服务，按在营业收入的占比由大到小排列，最多不超过 3 项。（必须填写）

三、指标栏：所有指标均按企业合并财务报表和年报的数据填报，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营业收入：包括企业的所有收入，不含增值税，即主营业务和非主营业务、境内和境外的收入。不含非连续性经营活动及石油、酒类的代征消费税收入。商业银行的营业收入为利息收入与非利息营业收入之和（不扣减对应的支出）。保险公司的营业收入是保险费和年金收入扣除储蓄的资本收益或损失。

利润总额：营业利润加上营业外收入扣除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利润总额扣除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净利润扣除少数股东损益。

资产总额：年末的资产总额。

所有者权益：年末的所有者权益总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有者权益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纳税总额：在中国大陆境内实际缴纳的税收总额，包括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以及其他各税种税收，不包括本企业（集团）代扣代缴其他企业或个人的各种税收，也不包括教育费附加、文化事业建设费等各项非税收费用。

研发费用：指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新产品设计费、工艺规程制定费、设备调整费、原材料和半成品的实验费、技术图书资料费、研究机构人员的工资、研究设备的折旧、新产品的试制、技术研究有关的其他经费以及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科研试制的费用。

信息化投入：指软硬件投入和运营维护投入。

员工总数：年度平均从业人数（含所有被合并报表企业的人数）。

科技人员：年底本企业研发、技术人员（含本科以上学历人员）

海外收入、海外资产、海外员工是指企业在中国大陆以外的营业收入、资产、员工。海外收入以平均汇率折算，海外资产以年底汇率折算。平均汇率：2023 年为 1 美元=7.0510 元人民币，2024 年为 1 美元=7.1175 元人民币；海外资产以年底汇率折算，年底汇率：2023 年为 1 美元=7.0827 元人民币，2024 年为 1 美元=7.1884 元人民币。

四、所属技术领域包括：电子信息技术；生物与新医药技术；航空航天技术；新材料技术；高新技术服务业；新能源及节能技术；资源与环境技术；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其他。

五、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行业分类代码如下：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3. 新材料产业；4. 生物产业；5. 新能源汽车产业；6. 新能源产业；7. 节能环保产业；8. 数字创意产业；9. 相关服务业。

六、企业信息栏：请按照要求填写或打√。

七、所有填报栏目一定要完整，资料要仔细核对，保证名称及数据的准确性，并请签字、盖章。

八、企业对报送的材料及财务数据负责。